

证券代码：831150

证券简称：金越交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1年6月7日；

原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自2021年6月7日起，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达证券”）变更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财达证券自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财达证券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我公司已与原主办券商财达证券签署了《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解约协议》，并与国融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的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由国融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业务。

####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与财达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续督导协议书>之解约协议》，并于2021年5月31日与国融证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21年6月7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由国融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业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带来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吉林省金越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